

樹德科技大學

就學貸款資格核定通知同意書

親愛的學生、家長您好：

台端子女於本校辦理就學貸款，經財政部財稅資訊中心審查家庭年所得結果屬於下列，對於財政部審查結果有疑慮者，請至國稅局申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申請複查。

乙級【家庭年所得 120 萬元至 148 萬元】

◇學生本人加上【家中有 1 名兄弟姐妹或子女】，可申貸，在學期間【免息】。

丙級【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元】

◇學生本人加上【家中有 1 名兄弟姐妹或子女】，可申貸，在學期間【自負利息】。

丁級【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元】

◇學生本人加上【家中有 2 名兄弟姐妹或子女】，可申貸，在學期間【免息】。

級距為丙級時，若家中有兄弟姐妹超過或子女數超過 2 人以上者，可選擇丁級

同 意 書

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，就下列兩項處理方式擇一辦理

一、補繳學費：

現金繳納：請至本校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出納組或進修部總務組。

信用卡刷卡或匯款：請洽總務處出納組詢問，(07)6158000 分機 2208。

二、要辦理就學貸款：在學期間【免息】或【自負利息】

請依下列流程辦理，可到校繳交或郵局掛號寄信或 E-mail(jon@stu.edu.tw 主旨：學號+姓名+就學貸款。聯絡電話學務處生輔組 (07) 6158000 分機 2124，進修部 2511

流程 1 填表：同意書。

流程 2 佐證：兄弟姐妹或子女【有就學】在學證明，【未就學】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(含詳細記事)。

上開說明均已了解，同意依教育部就學貸款相關辦法，所附佐證資料確認屬實，如有虛偽不實願負一切責任。

(申請人學生) 簽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